

「第 1 屆菜脯根文學獎」徵文辦法

- 一、活動主旨：財團法人菜脯根文教基金會，為重塑嘉義新意象，以文字產生新語彙與新思維，鼓勵文學創作，深耕嘉義文學土壤，增進文學寫作風氣，以營造嘉義成為優質充沛的創作環境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菜脯根文教基金會
協辦單位：長庚科技大學嘉義分部、永慶高中、竹崎高中、東石高中、嘉義高中、嘉義女中、華南高商、嘉義家職、嘉義家商、嘉義高工、東石國中、朴子國中、復興國小。
贊助單位：大九九有限公司、魔力髮型有限公司、達美樂 PIZZA、嘉義市國民運動中心、弘元皮革有限公司、董俊麟牙醫診所、水上鄉民代表會副主席 王國智 服務處、隆源泰有限公司、冠成建設有限公司、嘉義南恩禪寺、伯昱企業社、宇勝汽車有限公司、勤道瀝青有限公司、易利隆鋼鐵有限公司、許榮方建築師事務所、富翔水電工程、洋基營造（股）公司、百富開發建築有限公司。
- 三、收件及截稿日期：
自 112 年 9 月 1 日起開始收件，至 112 年 10 月 15 日截止，一律採掛號郵寄報名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- 四、參加辦法及收件方式：
請填妥報名表及授權同意書，連同作品一併以掛號方式郵寄至 61691 嘉義縣新港鄉北崙村 75-4 號。「菜脯根文學獎工作小組收」，並在信封上註明「參選組別」。
- 五、徵選類別及獎勵方式
 - (一) 徵文對象：設籍嘉義縣市之國民及嘉義縣市就業或就學之學生。
 - (二) 組別：
 1. 社會組：以不超過 5000 字為原則。
 2. 大專組：以不超過 5000 字為原則。
 3. 高中組：以不超過 3000 字為原則。
 4. 國中組：以不超過 2000 字為原則
 - (三) 徵文主題：以「書寫嘉義」為主題，以散文方式呈現。
呈現均可。
 - (四) 獎勵名額：各取首獎一名、優等獎三名、佳作若干。
 - (五) 獎勵方式：

1.社會組:

- 首獎頒發獎金壹萬元及獎狀。
- 優等獎每名頒發獎金伍仟元及獎狀。
- 佳作每名頒發獎金貳仟元及獎狀。

2.大專組:

- 首獎頒發獎金壹萬元及獎狀。
- 優等獎每名頒發獎金伍仟元及獎狀。
- 佳作每名頒發獎金貳仟元及獎狀。

2.高中組:

- 首獎頒發獎金陸仟元及獎狀。
- 優等獎每名頒發獎金參仟元及獎狀。
- 佳作每名頒發獎金壹仟元及獎狀。

3.國中組:

- 首獎頒發獎金陸仟元及獎狀。
- 優等獎每名頒發獎金參仟元及獎狀。
- 佳作每名頒發獎金壹仟元及獎狀。

六、參選者資格限制

- (一) 作品必須未在任何一地報刊、雜誌、網站、部落格等公開媒體發表。
- (二) 已參加比賽得獎、或已輯印成書者，不得參選。
- (三) 作品不能同時參加其他徵文活動或文學補助申請案。
- (四) 違反上述規定者，將撤銷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金及獎狀。

七、評審方式

- (一) 評審作業：聘請作家及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委員會進行評審。
- (二) 作品如未達水準，得由決選評審委員決定從缺，或不足額入選。

八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得獎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財產權，並授權財團法人菜脯根文教基金會得以集結出版，無需支付任何費用。
- (二) 參選作品電腦繕打者，格式以 A4 直式橫書，標楷體，除標題 16 號字外，其餘以 12 號字繕打，邊界 2cm(含圖框邊界)；如採稿紙書寫者，請以工整字體謄錄。
- (三) 參選作品及資料請自留底稿，恕不退件。
- (四) 參選者請於報名表上詳載個人資料及作品相關說明，競賽作品稿件上請勿書寫或印有作

者姓名及任何記號，若違反此規定，將不列入評選。

(五) 報名表上，具中華民國籍者請附中華民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。

(六) 抄襲或者侵害他人著作權之作品，除取消得獎資格、追回稿酬及獎座。

九、得獎名單揭曉及頒獎日期：將於 112 年 11 月間公佈得獎名單（除得獎者以專函、專電通知外，餘不另行個別通知），並於 12 月間舉辦頒獎典禮，頒獎典禮時間地點另行通知。

十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補充。

十一、凡報名參與者即獲得菜脯根文教基金會出版之「人間有愛」系列書一冊。

「第 1 屆菜脯根文學獎」徵文活動報名表

*請詳填以下資訊			
1. 作品題名			
2. 行／字數			
3. 作者姓名			
4. 出生日期	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	5. 性別	
6. 戶籍地址			
7. 聯絡地址			
8. 聯絡電話	住宅		公司
	手機		
	e-mail		
9. 作者簡歷 (請以 100 字以內書寫)			
10. 請附身分證正反面或戶口名簿影本。			
(身分證／影本正面浮貼)		(身分證／影本反面浮貼)	

「第1屆菜脯根文學獎」著作權授權同意書

本人特此聲明同意下列之情形：

- 一、 遵守本次徵文辦法之規定，擔保參賽作品的著作權皆屬本人所有，如有剽竊他人之情事，經查證屬實，所產生法律責任由本人自行負擔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- 二、 得獎作品得由主辦單位集結出版得獎作品集，本人亦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。
- 三、 本人同意無償授權財團法人菜脯根文教基金會，集結於出版，並以合理方式利用、進行非營利性質推廣使用。
- 四、 參選作品若發生下列情形之一，承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金、獎狀，侵犯著作權部分，自行負責：
 - 1、抄襲、翻譯他人作品或冒名頂替參加者。
 - 2、作品曾於平面媒體及網路公開發表者。
 - 3、作品曾參賽並獲獎者或作品正在參加其他文學獎者或即將刊登者。

立同意書人：

簽 章

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「第1屆菜脯根文學獎」送件資料確認表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品（勿標註姓名）	一式5份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表（填妥並檢附證件）	1份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授權同意書（親筆簽章）	1份

(寄件人地址及姓名)

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

掛號

61691

嘉義縣新港鄉北崙村 75-4 號
菜脯根文學獎工作小組收 收

徵選類別：_____